债券代码：	524863.SZ	债券简称：	26广金02
债券代码：	245187.SH	债券简称：	26广金K1
债券代码：	524737.SZ	债券简称：	26广金01
债券代码：	524529.SZ	债券简称：	25广金04
债券代码：	243903.SH	债券简称：	25广金K2
债券代码：	524318.SZ	债券简称：	25广金03
债券代码：	524296.SZ	债券简称：	25广金02
债券代码：	524221.SZ	债券简称：	25广金K1
债券代码：	524201.SZ	债券简称：	25广金01
债券代码：	148986.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8
债券代码：	148987.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9
债券代码：	148782.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6
债券代码：	148783.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7
债券代码：	148773.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4
债券代码：	148774.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5
债券代码：	148755.SZ	债券简称：	24广金K1
债券代码：	148686.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3
债券代码：	148660.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1
债券代码：	148661.SZ	债券简称：	24广金02
债券代码：	148478.SZ	债券简称：	23广金K2
债券代码：	149816.SZ	债券简称：	22广金01
债券代码：	149730.SZ	债券简称：	21广金07
债券代码：	149715.SZ	债券简称：	21广金05
债券代码：	149714.SZ	债券简称：	21广金04
债券代码：	149091.SZ	债券简称：	20穗控01
债券代码：	149018.SZ	债券简称：	19穗湾0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概况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1月6日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4）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081978608B

（6）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经营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原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审计过程中履职情况正常。

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及决策程序

鉴于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聘任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服务期限到期，通过公开招标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决策已经过本公司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程序的相关规定。

（二）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执业资格，最近一年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变更后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1）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2年3月5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4）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23425568

（6）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资信和诚信情况：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质，资信情况及诚信情况良好，最近一年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导致开展审计工作业务受阻的情况。

（三）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本公司就委托服务内容及相关安排达成一致，其主要职责是按照约定的时间完成有关审计工作并按要求出具真实合法的审计报告。本公司将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服务协议。

（四）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事项已经董事会决议通过，自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开始履职。

三、工作移交安排

变更前后审计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将在服务协议签订后进行。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 11 月 10 日